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马 5”）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公司应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经与金马 5 沟通，公司生产经营基本停滞，公司未能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未能选聘高级管理人员，不具备出具半年度报告的能力。公司无法按照《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规定披露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应当披露的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完成并披露年度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编制完成并披露中期报告。

公司及相关主体违反本办法规定的，全国股转公司视违规情节轻重和公司所属分类，可以采取相应的自律管理措施。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第七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调整为每周转让一次（每星期五转让一次）。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正确评估公司的投资价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2 日